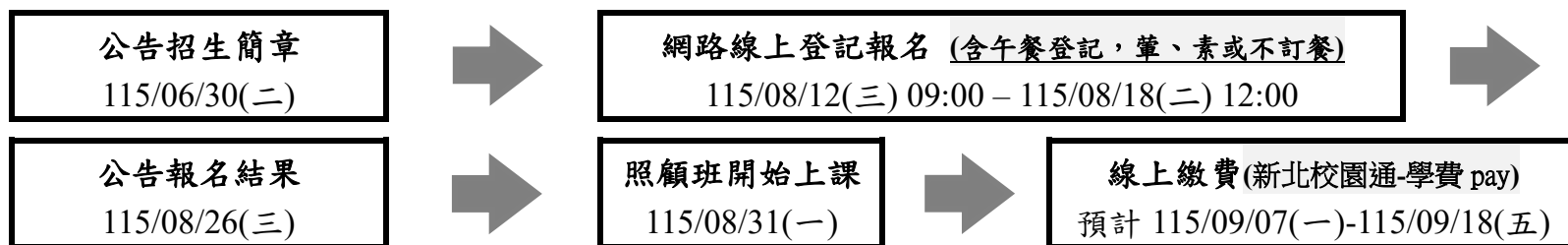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課後照顧班】招生簡章



一、實施期間：115 年 08 月 31 日(一)起至 116 年 1 月 19 日(二)止。

(一) 115 年 1 月 20 日休業式當日中午以後時段已列入計算。以下日期皆停課、不補課且費用已無計算：115 年 9 月 25 日、9 月 28 日、10 月 9 日、10 月 26 日、12 月 25 日、115 年 1 月 1 日；六年級 115 年 1 月 18-20 日校外教學停課、不補課且費用已無計算。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因素停課，依新北市政府規定辦理退費。

(二) 因個人因素請假或缺席者，不予補課或退費。

二、上課時段及費用：(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)

編號	班別	對象	上課時段	學費	冷氣費	報名費合計	
1	低年級課照班	一年級	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00 - 16:00	6,190	109	6,299	
2		二年級					
3	中年級課照班	三年級	週一、二、四 16:00 - 17:30	8,456	122	8,578	
4		四年級	週三、五 12:00 - 17:30				
5	五年級課照班	五年級	週一、二、四、五 16:00 - 17:30	7,745	98	7,843	
6	六年級課照班	六年級	週三 12:00 - 17:30	7,618	97	7,715	
編號	班別	對象	上課時段	學費	冷氣費	點心費	報名費合計
7	混齡七點班 (星光班)	一~五年級	週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 17:30 - 19:00	6,095	69	2,880	9,044
		六年級		5,968	57	2,820	8,845

三、上課方式：以作業書寫指導為主，輔以學藝活動、體能遊戲、課外閱讀等動態與靜態課程交叉安排。

四、繳費方式：

(一) 繳費單將於完成線上報名後由學校統一製作、發送於校務行政系統中：

1. 請家長使用「新北校園通」手機軟體(App)中「學費 pay」功能選項繳納。
2. 如需要紙本繳費單，可至校務行政系統中使用「學生線上列印收據」功能連結自行列印。

(二) 家長請於繳費期限(預計 09 月 07 日至 09 月 18 日)內，盡速至超商、郵局、銀行(含網路銀行)、實體或網路 ATM 相關代收機構與通路繳費(以上均需加收手續費)。

(三) 若逾期繳費者，開學後將確認報名意願，並發送紙本補繳費單，請盡速至相關代收單位繳納；如至本校輔導處繳納，請攜帶剛好的金額鈔幣，恕不找零。

(四) 繳費完成後，請家長務必確認繳費狀況是否有誤(建議妥善保管相關繳費證明)，若有誤或收到補繳費單時，請來電輔導處資料組告知查詢。

(五) 補助對象繳費方式：補助生(如下列資格)繳費期間，請將註冊組發放之減免證明單繳回至輔導處。

1. 低收入戶學生：指 115 年度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學生；無需繳學費、冷氣費和餐費。
2. 身心障礙學生：係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；無需繳學費、冷氣費和餐費。
3. 原住民學生：指戶籍資料之身分註記欄有「原住民」戳記之學生；無需繳學費、冷氣費，但需自負午餐費。
4. 領有鑑輔會核發手冊之確認學生：無需繳學費、冷氣費，但需自行負擔午餐費。

(六) 依新北市國小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第 13 點，補助學生【低收入、身障生(含新北市鑑輔會確認生)、原住民生】僅能擇一補助一門課程學費，意即課後照顧班或課後才藝班二者之學費僅能選擇一門申請補助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網路線上報名，報名期間自 115 年 08 月 12 日(三) 9:00 至 115 年 08 月 18 日(二) 12:00 止。

(二) 報名線上網址：https://esa.ntpc.edu.tw/jsp/act_register/actreg.jsp?schno=014803 或掃描 QR code 或至集美國小網頁：【課後活動報名專區】網站。

(三) 報名後請務必立即在系統中查閱【我的報名紀錄】，確認是否報名成功，若無報名紀錄則表示未成功報名，請再次重新報名，並小心檢視操作步驟。

(四) 報名期間無人數上限，各課後照顧班 20 人成班，未滿 15 人則不開班，成班後始編班。

(五) 為求課業指導與照顧品質，除有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不建議中途報名插班，請家長審慎思考。



線上報名網站
QR Code

(六) 如需協助進行網路報名者，可於報名期間上班日至輔導處洽詢。

(七) 網路報名流程：

● 請用 Google Chrome 或 Firefox 瀏覽器，連結至本校網站首頁點選《課後活動報名專區》，或利用前頁所示網址、行動裝置掃描前頁 QR code 皆可。  1	● 先按下登入，填入學生身分證號及生日(格式請參網頁說明)，點選確定後登入報名系統。  2
● 請點選學生姓名進入資料頁面確認、修正報名者資料(含家長聯絡電話)，如有異動請務必修正。  3	● 點選用餐的葷素別。 ● 確定不吃學校午餐的學生才須點選不參加。  4
● 確認資料完成請至活動列表，點選「○○學年度第○學期課後照顧班」右方的「報名去」按鈕。 ● 確認報名活動班別，再按下右方的「我要報名」。  5	● 立即查閱確認【我的報名紀錄】：點選右上角「報名結果」再點選「報名紀錄」即可查詢報名狀態。若無報名結果，請重新報名。  6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維護學童安全，家長必須自行安排接送參加課後照顧班之學生，提前離校亦同，並有親屬或委託之成人可簽署外出單；若學生需請假時，則請直接電話聯絡輔導處資料組或任課老師辦理。
 - (二) 除國定假日外，因其他不可抗力之停課，依實際停課天數辦理退費。若因個人因素請假或缺席者，不予補課或退費。
 - (三) 報名費包含學費、代收冷氣費、代收餐費。冷氣使用依據校務會議通過「集美國小班級冷氣使用管理辦法」，適時開啟冷氣。
 - (四) 若開課後發現學生雖有報名卻未繳費，且有上課事實時，須按課後班實施辦法補繳費用。
 - (五) 課後照顧班一律以整學期為單位報名，一經報名成功皆「須全額繳費」，無法切割上課時段或以日期做個別化報名與繳費。
 - (六) 退費標準：學生中途退出（家長須主動提出，經由書面申請並敘明理由），依「新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之退費基準，進行退費：
 1. 學費：(退費比例，依學期上課日數為基準)
 - (1) 開課前申請退費者，應退回全額費用。
 - (2) 開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二。
 - (3) 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一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應退還已繳費用三分之一。
 - (4) 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費。
 - (5) 若學生因法定傳染病須居家隔離者，先致電承辦人請假，並於學期課程結束前提供證明文件按日退費，其他個人因素請假或缺席者，則不補課亦不退費。
 2. 餐費：學生請假倘遇午餐用餐日須前 2 個工作日完成請假程序，並主動提出申辦，方可辦理餐費退費。
 3. 冷氣費：開課後已按人數加值，因此開課後申請退費者恕不予退還冷氣費。
- (七) 中途加入報名者之收費標準（除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，為求課業指導與照顧品質，不建議中途報名插班）：
 1. 開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報名者，應繳交全額費用。
 2. 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一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報名者，應繳交全額費用三分之二。
 3. 開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二報名者，應繳交全額費用三分之一。
- (八) 如有任何相關疑問請洽輔導處資料組顧老師(電話：8972-5390 分機 402)或王助理(分機 409)。